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3年8月25日，由公司控股股东 Cathay Industrial Biotech Ltd. 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3年8月23日~2024年8月22日
预计回购金额	5,000万元~10,000万元
回购价格上限	93元/股 ^注
回购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input type="checkbox"/>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97.7764万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17%
实际回购金额	5,042.58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36.40元/股~57.37元/股

注：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93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92.81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一、 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2023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第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93元/股（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5日、2023年8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61）、《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64）。

二、 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3年9月14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并于2023年9月15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完成本次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977,764股，占公司总股本583,378,039股的比例为0.17%，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57.37元/股，最低价为36.40元/股，回购均价为51.57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0,425,754.38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符合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本次股份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本次实施股份回购使用的资金为公司首发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股份回购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三、 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3年8月25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61）。截至本公告披露前，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回购股份提议人在回购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 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完成后
------	-----	-------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79,776,827	30.82	0	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03,601,212	69.18	583,378,039	100.0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133,035	0.19	2,110,799	0.36
股份总数	583,378,039	100.00	583,378,039	100.00

说明：自首次披露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日期间，共计 179,776,827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因限售期届满上市流通，转化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五、 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本次累计回购股份 977,764 股，将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公司如未能在本公告披露后三年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则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上述回购股份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户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配股、质押等权利。

后续，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的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8 月 16 日